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股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股票资产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概述

2018年4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不低于23.20元/股，认购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参与认购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金王”，股票代码：002094）非公开发行股票14,835,093股，持股比例3.64%。

2018年5月，青岛金王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转增后公司持有青岛金王25,219,658股股份，该部分股票于2019年4月解除限售。截止目前，公司持有青岛金王25,219,658股股票，持股比例3.64%。

2019年3月，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此笔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续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上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为适应市场变化和公司战略转型，提高资金效率，公司拟择机出售所持有的青岛金王股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

《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处置资产权限范围内按照公司相关审批流程办理相关股票出售事宜。

上述资产处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资产处置金额尚不能确定，如最终交易金额超出董事会决策权限，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青岛金王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002094，目前总股本为 690,897,549 股，公司持有青岛金王 25,219,658 股流通股，持股比例 3.64%，最初投资成本 344,174,157.60 元，最近一期账面价值 103,652,794.38 元。公司所持青岛金王股票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处置上述股票资产是公司适应市场变化和战略转型以及证券市场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鉴于证券市场股票价格存在较大的波动性，故公司无法估计未来处置上述股票资产取得的确定收益，但对报表利润没有影响。因公司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将该股票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续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将计入留存收益。所以，处置该股票资产所得收益，将不影响处置当期损益。

公司将根据处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